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郭瑞南
電話：(02)7712-9026
電子信箱：kevinku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唯心聖教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1400140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數位發展部原函 (A09000000E_114001400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數位發展部函示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，請貴機關維護
資訊系統時定期至中文標準交換碼全字庫(以下簡稱全字
庫網站)下載罕用字。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數位發展部114年2月7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400017841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(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除外)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
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
副本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各私立大專校院(均含附件)

